关于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山西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6年11月20日起新增委托山西证券销售本公司旗下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业务开通情况、办理时间、办理方式及费率优惠情况以山西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8409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7729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王怡里

联系人：王舒

电话：13623624252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1618、95573

网址：www.i618.com.cn

三、相关业务说明

1、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1618、95573

网址：www.i618.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日

景顺长城制造升级睿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新增肯特瑞等多家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肯特瑞”）等多家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6年11月20日起，新增委托肯特瑞等多家公司销售景顺长城制造升级睿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类029520；C类029521）。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机构信息

序号	销售机构全称	销售机构信息
1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中路12号17号平房157 办公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一街18号院京东集团总部A座17层 法定代表人：邹保威 电话：95118 传真：010-89189566 客服热线：95118 公司网站：kenterui.jd.com
2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0栋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戴彦 联系人：周婧雯 电话：021-23586423 传真：021-23586864 客户服务电话：95357 网址：http://www.18.cn
3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源深路1088号7层（实际楼层6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源深路1088号7层 法定代表人：陈祎彬 联系人：江怡 电话：18768123466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https://lupro.lufunds.com/
4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34号院6号楼15层15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34号院融新科技中心C座22层 法定代表人：李楠 联系人：田文晔 电话：010-61840688 客服电话：010-84997571 网址：https://danjuanfunds.com/

注：上述销售机构具体销售安排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序号	销售机构全称	销售机构信息
1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118 公司网站：kenterui.jd.com
2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57 网址：http://www.18.cn
3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https://lupro.lufunds.com/
4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84997571 网址：https://danjuanfunds.com/
5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88469 证券简称：芯联集成 公告编号：2026-045

芯联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票期权行权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034,80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034,8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1月27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48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9,200万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并于2023年5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前总股本为507,600万股，首次公开发行A股后总股本为676,800万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超额配售选择权已于2023年6月8日全额行使，对应新增发行股数25,380万股，由此公司总股本增加至702,18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5,981,223,727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85.18%，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040,576,273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14.82%。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以下简称“本次期权行权”）限售股，限售期为自行权日起三年。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2,034,800股，股东数量为41人，占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24%。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6年11月27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

因公司实施《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股本在本次期权行权后因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登记合计新增26,517,725股，公司总股本由7,042,567,475股变更为7,069,085,200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份变动日期	股份变动事项	股份变动数量（股）	公告索引
1	2023年11月27日	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	2,034,800	《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2	2024年2月5日	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三次行权	1,144,875	《芯联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三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3	2024年5月7日	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四次行权	893,850	《芯联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四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4	2024年6月27日	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第一次行权	7,016,113	《芯联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第一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5	2024年11月26日	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	5,429,900	《芯联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6）
6	2025年1月23日	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第三次行权	2,758,137	《芯联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第三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7	2025年3月20日	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第四次行权	7,240,050	《芯联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第四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合计			26,517,725	-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绍兴滨海新区芯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远致一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15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芯联越州集成电路制造（绍兴）有限公司72.33%股权。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5年9月3日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上市公司已办理完毕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新增股份1,313,601,972股，登记后股份总数8,382,687,172股。具体内容详见《芯联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期权行权新增股份自行权日起3年内不得减持。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芯联集成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芯联集成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其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

芯联集成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芯联集成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2,034,800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1月27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职务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本次无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参与行权。			
二、其他激励对象			
1	其他激励对象（合计41人）		2,034,800
合计			2,034,800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1	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限售股	2,034,800
合计		2,034,800

特此公告。

芯联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66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6-046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2026年10月27日召开的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授权及董事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 根据本行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2026年10月27日，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3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本行总股本4,470,662,011股为基数测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1,028,252,262.53元（含税）。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2. 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本行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 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行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本行总股本4,470,662,01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3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2.07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行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6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3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11月27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11月30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6年11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本行全体普通股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 本行此次委托中国结算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11月3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 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行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099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	08*****474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3	08*****627	张家港市虹达运输有限公司
4	08*****855	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
5	08*****268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未确权股份托管专用证券账户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年11月18日至登记日：2026年11月27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本行自行承担。

3. 若投资者在除权除息日办理了转托管，其股息在原托管机构处领取。

六、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728号苏州银行大厦

咨询联系人：庞先生 李先生

咨询电话：0512-69868471、0512-69868509

传真：0512-65135118

七、备查文件

（一）中国结算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二）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三）本行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3828 证券简称：*ST利达 公告编号：2026-082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名称：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柯依迪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柯依迪”）和苏州柯利达光电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电幕墙”）。

● 本次预计担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余额情况：本次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柯依迪、光电幕墙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最高额度分别为1,000万元和5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柯依迪、光电幕墙提供的担保余额都是0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的逾期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柯依迪、光电幕墙为满足日常经营需要，拟分别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申请综合授信1,000万元和500万元，授信期限1年，公司拟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柯依迪、光电幕墙担保金额分别为最高额度人民币1,000万元和500万元，担保期限以其与光大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11月1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因全资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同意为柯依迪、光电幕墙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分别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苏州柯依迪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苏州柯依迪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8年07月19日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MA1WX4J429

4、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5、住所：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泗荡泾路9号

6、法定代表人：顾佳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家具销售；家具制造；家具零配件生产；家具零配件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10月31日
资产总额	42,492.49	42,034.99
负债总额	29,123.79	29,007.31
净资产	13,368.70	13,027.68
资产负债率	68.54%	69.01%
项 目	2025年度	2026年1-10月
营业收入	4,320.16	8,790.33
净利润	-1,312.32	-341.02

注：上述2025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1-10月份数据未经审计。

（二）苏州柯利达光电幕墙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苏州柯利达光电幕墙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09年05月21日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690255130E

4、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5、住所：苏州工业园区归家巷18号

6、法定代表人：顾佳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门窗制造加工；金属加工机械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研发；门窗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对外承包工程；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10月31日
资产总额	28,725.06	30,061.35
负债总额	12,735.90	14,074.38
净资产	15,989.16	15,986.97
资产负债率	44.34%	46.82%
项 目	2025年度	2026年1-10月
营业收入	17,891.00	4,237.89
净利润	-1,258.23	-2.19

注：上述2025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1-10月份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就上述担保事宜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具体担保事项、金额及期限将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柯依迪、光电幕墙与光大银行协定签署，最终实际担金额及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担保期限不超过担保合同约定期限。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相关担保的实施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履约能力、财务风险可控，公司能有效防范和控制担保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是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柯依迪、光电幕墙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确保其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该担保事项和金额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0元，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富国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1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沪深300ETF发起式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183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苏华清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金泽宇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苏华清			
任职日期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从业年限	8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8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研究员；自2022年6月加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定量研究员、定量基金经理；现任富国基金指数投资部指数投资总监助理兼定量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516120	富国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3年10月19日	2025年05月23日
	159629	富国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3年10月19日	2025年09月22日
	159350	富国深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3年11月30日	-
	020513	富国深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4年01月23日	-
	159591	富国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03月07日	-
	021210	富国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4年04月23日	-
	159583	富国中证通信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06月28日	-
	021933	富国中证通信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4年08月16日	-
	563220	富国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09月25日	-
	022463	富国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4年11月11日	-
	563210	富国恒生A股专精特新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01月16日	2026年11月04日
	588960	富国上证科创板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02月06日	-
	023851	富国上证科创板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5年04月29日	-
	159385	富国中证诚通国企数字经济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05月21日	2026年11月04日
	024042	富国恒生A股专精特新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5年05月27日	2026年11月04日
	159272	富国国证机器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09月08日	2026年11月04日
	159107	富国创业板软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09月10日	-
	560710	富国中证智选船舶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01月28日	-
	159538	富国国证信息技术创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08月11日	-
	028822	富国国证机器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6年09月15日	-
	029020	富国创业板软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026年10月27日	-
	588940	富国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11月04日	-
	023055	富国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26年11月04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20日

鹏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1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206015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鹏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鹏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11月23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11月23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11月23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鹏华纯债债券D	鹏华纯债债券A	鹏华纯债债券B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代码	206015	022280	022984
该类基金份额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11月23日起恢复办理鹏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取消自2026年11月16日起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额为人民币100万元的限制。

（2）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h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533）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20日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二〇二六年十月主要运营数据的公告

一、公募REITs基本信息

公募REITs名称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REITs简称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REIT
场内简称	华夏越秀高速REIT
公募REITs代码	180202
公募REITs合同生效日期	2021年12月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中国证监会关于推出商业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试点的公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业务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业务指引第5号——临时报告（试行）》等有关规定以及《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二、2026年10月主要运营数据

本基金以获取不动产项目通行费收入等稳定现金流为主要目的，通过积极主动运营管理不动产项目，力求提升不动产项目的运营收益水平，实现不动产项目现金流长期稳健增长。

2026年以来，不动产项目公司整体运营情况良好，无安全生产事故，本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来源分散，无重要现金流提供方，外部管理机构未发生变动。2026年10月1日至2026年10月31日期间，湖北汉孝高速主要运营数据如下：

项目	日均收费车流量（辆次）					路费收入（人民币，万元，含增值税）				
	当月	当月环比变动	当月同比变动	2026年累计	累计同比变动	当月	当月环比变动	当月同比变动	2026年累计	累计同比变动
湖北汉孝高速	26,344	-28.6%	5.0%	34,562	2.3%	1,615	-22.4%	6.3%	19,438	4.0%

备注：

①日均收费车流量计算方法：当月总收费车流量/当月自然天数。

②收费车流量口径说明：均为自然车流（veh）口径。

③以上为联网中心当期清分数据，未经审计，该数据不包括联网中心对以前月度清分数据的调整部分，因此各月加总与定期报告披露数据可能存在细微差异，以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④当月日均收费车流量及路费收入环比下降，主要原因为当月国庆假期（合计7天）收费公路免收7座以下（含7座）载客车辆通行费。

以上披露内容已经过本项目的运营管理机构广州越通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确认。

三、其他说明事项

投资者可登录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或拨打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进行相关咨询。

截至目前，本基金投资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当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投资目标、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投资价值，自主、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88801 证券简称：燧原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8

上海燧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燧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6年11月17日、11月18日、11月19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注意到近期相关产业新闻引发了大量关注和讨论。公司在手订单充沛，并正在与多家国内半导体产业伙伴进行合作，打造基于国产供应链的云端AI芯片产品，构建稳定的供应链体系，支撑公司业务发展。公司目前按计划正常开展生产经营。

● 根据《上海燧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目前公司无限售流通股数量为1,790.0325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4.1595%，流通股数量较少、占总股本比例较小。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6年11月17日、11月18日、11月19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各项业务按计划有序推进。

2、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和其他情况

公司注意到近期相关产业新闻引发了大量关注和讨论。公司在手订单充沛，并正在与多家国内半导体产业伙伴进行合作，打造基于国产供应链的云端AI芯片产品，构建稳定的供应链体系，支撑公司业务发展。公司目前按计划正常开展生产经营。

除上述情况外，经自查，目前尚未发现其他涉及公司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也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根据《上海燧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目前公司无限售流通股数量为1,790.0325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4.1595%，流通股数量较少、占总股本比例较小。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是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注意有关公司信息应当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燧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88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10月快递服务主要经营指标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2025年修订）》的规定，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10月快递服务主要经营指标情况如下：

一、公司2026年10月快递服务主要经营指标

项目	2026年10月	同比增长
快递服务业务收入（亿元）	47.41	5.47%
完成业务量（亿票）	21.43	0.37%
快递服务单票收入（元）	2.21	4.74%

二、数据说明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可能会与定期报告数据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阶段性参考，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0日

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人民币份额（场内简称：标普信息科技LOF；基金代码：161128，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年11月19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6.821元，截至2026年11月17日，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5.9984元。特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后续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2026年11月20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份额净值。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20日

关于国寿安保中证A500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延长募集期的公告

国寿安保中证A500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A类028809；C类028810，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6】1975号文准予募集注册，于2026年11月2日公开发售，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6年11月20日。

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国寿安保中证A500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国寿安保中证A500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国寿安保中证A500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经与本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主要销售渠道协商一致，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截止日自2026年11月20日延长至2027年2月1日（含），即自2027年2月2日起不再接受投资者对本基金的认购申请。

本基金发售的详细事项请查阅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招募说明书及最新相关公告。投资者也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9-258-25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sfunds.com.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注意基金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20日